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2 Febr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1年2月18日爱尔兰、墨西哥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安全理事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非正式专家组共同主席爱尔兰和墨西哥
与联合王国密切合作，谨分享非正式专家组下述南苏丹局势会议的摘要(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爱尔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杰拉尔丁·伯恩·内森(签名)

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

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签名)

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芭芭拉·伍德沃德(签名)



2021年2月18日爱尔兰、墨西哥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安全理事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非正式专家组

2021年2月2日南苏丹局势会议的摘要

2021年2月2日，安全理事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非正式专家组举行会议讨论南苏丹局势。成员们听取了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通报。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南苏丹国家工作队的其他代表在通报后的讨论中提供了补充资料。会议最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简要介绍了主要建议，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一名代表分享了补充意见。

安全理事会成员提出的问题

安全理事会成员询问了妇女在政府、为执行和平协议而设立的各项委员会、制宪进程中的参与情况，并希望了解在执行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国家行动计划方面面临的挑战。安理会成员对南苏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持续高发表示关切，并询问了在执行南苏丹人民国防军行动计划和其他建议，以防止有组织力量实施性暴力、增加对幸存者的服务包括心理健康和心理社会支持方面的进展情况。安理会成员欢迎南苏丹政府最近宣布设立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并就和平协议规定的过渡期正义机制、流动法庭的地位以及在调查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方面面临的挑战作了询问。其他问题集中在南苏丹特派团的巡逻、重新指定平民保护地点以及将性别问题纳入安全部门改革和人道主义反应的主流等方面。安理会成员强调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对预防冲突、促进妇女参与和保护妇女的重要性，并就这方面的进展情况以及如何协助南苏丹政府提高妇女识字率、教育水平及商业和财务管理技能的问题作了询问。最后，安理会成员询问了特派团执行独立战略审查中性别相关建议的计划。

会上提出的要点

- 按照和平协议的规定，妇女在过渡政府机构中的占比应达到35%，但迄今达到该配额水平的只有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监测和核查机制(41%)以及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35%)。此外，在35个部委中，只有9个由女性领导。在10位副部长中，只有1位是女性。不过，妇女获任命担任外交部长和国防部长这两个关键职位，5位副总统中有1位是女性。在州一级，只有1名妇女被任命为州长(西加扎勒河州)。针对女性民间社会领导人发表公报呼吁各方遵守35%配额的要求，苏丹人民解放运动代理秘书长于2020年10月宣布，将对分配给该党的剩余职位实行配额。此外，南苏丹的两个主要政党和另一个政党的秘书长都是女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南苏丹特派团和妇女署支持女性民间社会领导人制定实现配额的行动计划，促进妇女团体之间以及妇女团体与主要决策者之间的对话，并支持建立已做好担任公职准备的女性领导

人数据库。联合国还与包括女性民间社会领导人在内的关键行为体举行了一系列协商，以提高利益攸关方有效参与制宪进程的能力。

- 妇女署已向政府间发展组织和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部署了性别平等问题顾问，不久还将向防务和安全问题战略审查委员会部署一名高级性别平等问题顾问。此外，开发署、南苏丹特派团和妇女署也正在向妇女核心小组提供技术支持，支持该小组审查将性别平等原则纳入法律的立法。
- 尽管《停止敌对行动、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协定》和《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明确禁止性暴力，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继续被用作战争和恐怖主义的手段，并被用以驱动强迫流离失所。2019年，联合国核对了229起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案件；尽管因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对监测和报告施加了限制，但2020年记录在案的案件有所增加，其中大多数涉及南苏丹人民国防军成员和社区民兵。自2020年1月以来，装备精良的社区民兵在相互之间的冲突中绑架了390多名妇女和女童，用以实施强奸、强迫婚姻和性奴役。2018年年中，有500名妇女和女童在西赤道州被绑架，其中一些人在里克·马沙尔发布指令和联合国直接参与后获释。获释的一些人以及促成她们获释的民间社会伙伴都受到了骚扰。其他人则被迫返回，而许多妇女和女童仍被关押在军事基地，并在此遭受性暴力。联合国指称获任命的西赤道州州长涉嫌曾在担任苏丹人民解放军反对派(苏人解反对派)指挥官期间实施性奴役，此事已提请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注意。人道主义工作者也在性暴力受害者之列，这对服务交付工作产生了寒蝉效应。此外，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也导致家庭采用消极的应对做法，包括童婚。
- 2020年9月，在联合国参与后，民族拯救阵线单方面发表了关于防止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公报。此外，在联合国的支持下，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和苏人解反对派合并了各自防止性暴力的行动计划。合并计划于2021年1月生效，重点是培训、提高认识、追责、监督和保护。数百名安全部门人员接受了关于禁止性暴力指令的培训，而一项针对新兵的培训课程正在推出中。南苏丹特派团、开发署和妇女署执行了一些项目，以推动将性别问题纳入安全部门改革的主流，并支持国家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针对前战斗人员进行性别需求评估，收集关于前女性战斗人员的数据。
- 自2017年以来，特派团为了确保对被控在其平民保护地点实施严重犯罪的人进行追责，共将63名被控实施性别暴力的个人移交国家当局进行调查，最终使得25人被定罪。性别暴力与少年犯法庭于2020年2月开始案件审讯，迄今已有670起性别暴力案件登记在册。此外，在过去几个月，南苏丹特派团与开发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非政府组织伙伴合作，在马拉卡勒和本提乌部署了流动法庭，开展性暴力案

件审讯等工作。特派团还支持将正规和传统司法部门官员迅速部署到经常发生暴力的热点地区，目的是在以前平民保护地点附近的关键地区建立更持久的司法存在。会上，南苏丹特派团的代表与安全理事会成员一道欢迎最近宣布设立混合法庭，但强调需要将宣布的内容变为正式的谅解备忘录。耶伊的一家军事法庭最近判定 13 名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士兵犯有强奸罪，但迄今只有低级别士兵被追究责任。南苏丹特派团正在支持南苏丹人民国防军部署军方流动法院，以处理士兵实施的犯罪，包括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犯罪。最近在本提乌完成了一次这样的审讯，未来几个月还计划在博尔和延比奥进行更多审讯。

- 南苏丹特派团和人道主义行为体设立了一个工作队，负责规划重新指定平民保护地点，特派团维和人员则正在与位于重新指定地点的警察局同地办公，以鼓励举报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南苏丹特派团性别问题专家有系统地参加定期巡逻，以按性别划分分析冲突的影响，并为从事生计活动的妇女和儿童提供保护。南苏丹特派团设有一个特别警察小组，重点关注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而特派团警察中有 30% 是女性。
- 联合国正在通过联合国人口基金和妇女署联合方案等途径，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提供心理社会和心理健康支持。此外，人口基金还在朱巴教学医院设立了一站式服务中心，旨在增加获得以幸存者为中心的援助的机会。南苏丹特派团与其他联合国实体一道，支持南苏丹政府实施其自己的发展战略，其中一个重点是妇女发展，而南苏丹人道主义基金现在要求各申请组织将部分资金专门用于满足具体性别需求。此外，《苏丹与联合国关于预防和应对冲突中性暴力的合作框架》特别强调增强妇女权能，包括促进技能发展和推动妇女参与经济复苏。

建议

以下建议是由作为非正式专家组秘书处的妇女署、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或南苏丹特派团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提出的。¹

鉴于即将就南苏丹特派团任务规定进行谈判，安全理事会应保留第 2514(2020)号决议序言部分和执行部分中所有提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现有内容。此外，在新的任务规定中，安理会应考虑在执行部分中包含以下内容：

(a) 敦促南苏丹政府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制宪进程；

(b) 请南苏丹特派团进行斡旋，倡导妇女参与和平协议执行进程的每个阶段，并确保在政治上优先促进妇女的领导和参与，并以此作为缔造和平和建设和平努力的核心；

(c) 鼓励南苏丹政府迅速通过混合法庭规约，并与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组织合作，建立《重振协议》第五章所述过渡期正义机制，以确保在设计和落实这

¹ 这些建议实为本次会议的联合国与会者提出的意见或非正式专家组秘书处在会前编写的背景说明，而非整个非正式专家组或安理会成员的建议。

些机制时以性别考虑因素以及妇女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幸存者的切实参与为中心，并加强与混合法庭相辅相成的国家问责机制；

(d) 确认女性领导人、妇女网络和妇女领导的组织在国家和地方各级预防冲突、预警、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努力中的关键作用，请南苏丹特派团在其所有工作领域有系统地支持和接触各种不同的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并视其为平等伙伴；

(e) 确认并支持妇女在减轻 COVID-19 危机影响方面的领导作用，确认此次疫情对妇女和女童的过度影响，呼吁采取促进性别平等的办法抗击疫情和开展疫后恢复努力；

(f) 鉴于序言部分确认有必要保护妇女权利组织和妇女建设和平者免受威胁和报复，鼓励南苏丹政府及其国际伙伴，包括联合国，加强对此类事件的监测和报告，采取适当措施预防此类事件的发生，并应对此类事件造成的身体、社会、经济和心理等多方面影响；

(g) 敦促南苏丹政府根据过渡政府和安全理事会成员关于消除冲突中性暴力的联合公报，从严从速调查所有性暴力事件，并对施害者进行追责，而不论其级别或资历为何；

(h) 呼吁立即安全释放所有在敌对行动期间被绑架的妇女和儿童，确保她们获得服务、保护、正义和赔偿。

此外，联合主席和安理会其他成员应当：

(a) 开展战略性高级别政治外交和宣传，倡导妇女有意义地加入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机构，特别是要达到妇女在行政和过渡司法机构中占比 35% 的配额水平；

(b) 大力主张不让国际制裁针对的任何人，或涉嫌实施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任何人作为或成为南苏丹政府的一部分；

(c) 密切监测《重振协议》执行情况，并确保采取后续行动，始终如一地执行《协议》的所有部分，包括其性别条款；

(d) 与民间社会密切合作，支持全面审查 2015-2020 年期间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国家行动计划下的活动、成果和影响，同时支持制定和执行新的国家行动计划，并为其配置资源；

(e) 支持南苏丹政府加强和建设司法机构的能力，确保遵守国际公平审判标准，以一致的方式调查和起诉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案件，并向幸存者提供服务、赔偿和救济，从而确保其权利得到保护、能进行有意义的参与；

(f) 支持南苏丹政府加快全面执行关于预防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合并行动计划；

(g) 考虑提高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方面服务的财政援助水平，并向参与建设和平、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妇女领导的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更长期、更灵活的资金；

(h) 加强妇女的经济赋权、职业培训、商业和财务管理技能，包括增加识字和第二次受教育的机会，以便增加妇女获得收入和生计的机会，增强妇女的粮食安全；

(i) 鼓励南苏丹特派团执行 2020 年独立战略审查中与性别有关的建议，包括在其所有工作领域改进性别问题主流化，并加强在性别平等和妇女保护方面的能力和专门知识。

共同主席感谢秘书长副特别代表的参与，承诺将后续跟进会上提出的重要问题，并就此宣布会议结束。
